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时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选举陈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等相关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徐元生先生、张卫兵先生、王申申先生、张郭一女士、邹雪峰先生、张展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于北方女士、陆文龙先生、冯晓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上9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9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2-010）。

（二）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徐元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并同意设立专门委员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具体如下：

1、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于北方

委员：张展宇、冯晓东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陆文龙

委员：张卫兵、冯晓东

3、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徐元生

委员：张卫兵、冯晓东

4、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于北方

委员：王申申、冯晓东

上述人员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22）。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没有低于公司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傅有国

非职工代表监事：傅有国、王佳仁

职工代表监事：陈华

以上 3 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9 日、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2-011）、《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2022-021）。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中不存在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聘任情况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徐元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徐冉先生、张卫兵先生、周华先生、王平先生、张

郭一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王申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张郭一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唐祖产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相同。上述人员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22）。

以上人员均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的要求，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

四、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陈吉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仍任公司党委书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吉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950,8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陈吉强先生离任后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董事会对陈吉强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